**转发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白俄罗斯基础研究基金会合作交流项目指南**

各有关单位及项目申请人：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日前发布了《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白俄罗斯基础研究基金会合作交流项目指南》，请有关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或科研秘书认真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申请。有意申请者请在**2023年6月5日前**把意愿通过email告知科研院联系人。ISIS系统提交申请书电子版的校内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13日**。本项目实行无纸化申请，无需提交纸质材料。

根据国际合作项目管理要求，与境外单位合作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与交流项目时，需通过合同管理系统（<https://contract.sysu.edu.cn/>）办理合作协议（无论是否需要盖章），办理时请在支撑资料中提交签字盖章的“中山大学境外科研合作项目申报承诺书”（格式见附件）扫描件。协议办理流程需预留**15个工作日以上**，请项目申请人安排好时间，提前办理相关手续。

联 系 人：科学研究院纵向处 范丹琳，冯春华

联系电话：020-84111595/84115962

   联系邮箱：[sysunsfc@mail.sysu.edu.cn](mailto:sysunsfc@mail.sysu.edu.cn)

附件：1.合作协议模板

2.中山大学境外科研合作项目申报承诺书

科学研究院

2023年4月17日

通知链接：2023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白俄罗斯基础研究基金会合作交流项目指南

https://www.nsfc.gov.cn/publish/portal0/tab442/info89178.htm